

澳門中華學生聯合總會 主辦

教育暨青年局  
澳門霍英東基金會 贊助  
澳門基金會

## 第四十三屆全澳學生環山跑比賽 接力賽賽規

1. 比賽距離為兩圈(約 3400 米) 每位運動員各跑半圈。一接棒區在中點，另一接棒區將會在起點處。
2. 比賽設接棒區，運動員必須在指定接棒區範圍內成功接棒，在接力區外傳接棒將被取消比賽資格。(接棒區距離約 20 米)
3. 運動員在接棒之前和傳棒之後，應保持適當的距離，以免阻擋其他運動員。
4. 運動員應在裁判員的協助下，按照運動員距離接棒區約 100 米時的先後順序(由內向外)排成一列。若傳棒運動員在距接棒區少於 100 米處超前，接棒運動員順序則不會改變。若任何運動員規反本規定，均可被取消該接力隊的比賽資格。
5. 接力賽將採用環山賽專用接力賽布帶。

本賽規如有未盡善之處，本會保留最終解釋及決定權。